

资金账簿印花税如何账务处理 - 印花税中的滞纳金，罚款和资金账簿怎么做会计分录-股识吧

一、印花税怎么做会计分录

一、不通过应交税费科目核算企业缴纳的印花税如果金额比较小，比如定额贴花的营业账簿和产权许可证照等，不需要预计应交数的税金，不通过“应交税费”科目核算（关键点），如果金额小购买时直接减少银行存款或库存现金即可。

实际缴纳的印花税：借：管理费用（印花税）贷：银行存款、库存现金等。

二、通过应交税费科目核算实际工作中，很多地方采购合同和销售合同印花税是根据实际采购、销售或购销总额的一定百分比乘以税率直接计算缴纳的，这时很多企业就会先通过“应交税费”计提本月的印花税，次月实际缴纳时再冲减应交税费科目。

依据财会[2022]22号文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之前是在“管理费用”科目中列支的“四小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印花税），此次同步调整到“税金及附加”科目。

扩展资料征税对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书立、领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暂行条例》所列举凭证的单位和个人，都是印花税法纳税义务人，应当按照规定缴纳印花税法。

具体有：1、立合同人2、立据人3、立账簿人4、领受人5、使用人。

现行印花税法只对印花税法条例列举的凭证征税，具体有五类：1、购销、加工承揽、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建设工程承包、财产租赁、货物运输、仓储保管、借款、财产保险、技术合同或者具有合同性质的凭证；

2、产权转移书据；

3、营业账簿；

4、房屋产权证、工商营业执照、商标注册证、专利证、土地使用证、许可证照；

5、经财政部确定征税的其它凭证。

参考资料来源：百科 - 印花税法

二、印花税法怎么入账呢？需要计提吗？

印花税法不需要计提，直接进入管理费用.取到印花税法凭证时借：管理费用 - 印花税法 XX元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 XX元

三、印花税中的滞纳金，罚款和资金账簿怎么做会计分录

你好，印花税直接计入管理费用-印花税

就好了，滞纳金和罚款是计入营业外支出的！分录如下：借：管理费用-印花税

贷：库存现金-xx借：营业外支出-xx 贷：库存现金-

xx希望帮助到你！有问题可以追问我！

四、印花税应该如何做会计分录

印花税是对经济活动和经济交往中书立、领受具有法律效力的凭证的行为所征收的一种税。

具体分录如下：借：管理费用-

印花税贷：银行存款印花税属于管理费用范畴，不记入应交税费科目中。

通过应交税费科目核算但在实际工作中，很多地方采购合同和销售合同印花税是根据实际采购、销售或购销总额的一定百分比乘以税率直接计算缴纳的，这时很多企业就会先通过“应交税费”计提本月的印花税，次月实际缴纳时再冲减应交税费科目。

扩展资料：一、印花税纳税单位的各项应税凭证在书立、领受时贴花完税。

同时须自行设立印花税专用登记簿，将合同名称、签订日期、税率、对方单位名称、应税凭证所载计税金额、按日、序时逐笔记载，以便于汇总申报及税务部门监督检查。

印花税纳税单位应认真填写印花税纳税申报表，在规定期限内报当地主管税务机关。

二、对实行印花税汇总缴纳的单位、按规定报送印花税纳税申报表，对应税凭证的管理仍执行原办法，可不按日序时逐笔登记。

三、印花税纳税申报工作均由纳税单位的财务部门负责，并指定专人负责各项应税凭证的管理、印花税的贴花完税工作、按规定填报印花税纳税申报表。

四、印花税纳税单位使用印花票贴花完税的，使用缴款书缴纳税款完税的，以及在书立应税凭证时由监督代售单位监督贴花完税的，其凭证完税情况均应进行申报。

。

参考资料来源：股票百科-印花税

五、印花税资金账簿如何入账？

借记“管理费用”等有关费用账户，贷记“银行存款”、“现金”等有关账户入账

。 注册资本金额与实收资本一致的情形。

企业设立登记时全额缴足注册资本，营业执照载明的注册资本金额与实收资本一致的，根据《印花税暂行条例》第二条印花税应税凭证税目表列举的需要贴花的相应规定，按所载金额的万分之五贴花。

资金账簿印花税需要核定的情形。

企业既未按照规定设置账簿，也不能提供银行账户资金往来情况或其他可证明企业股东实际缴付认缴出资额凭据的。

税务机关除可以按照《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条第二项规定进行处理外，还应依据《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三十五条第二项规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应当设置账簿但未设置的”，税务机关应核定企业资金账簿印花税，按照企业注册资本股东认缴的出资额作为资金账簿印花税的计税依据。

参考文档

[下载：资金账簿印花税如何账务处理.pdf](#)

[《换手率5说明什么情况》](#)

[《什么时候股票才能涨回来》](#)

[《怎么股票名字都换了》](#)

[《股票走势根据什么来判断》](#)

[下载：资金账簿印花税如何账务处理.doc](#)

[更多关于《资金账簿印花税如何账务处理》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book/33295883.html>